

证券代码：601901

证券简称：方正证券

公告编号：2020-025

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解除司法轮候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0年4月23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（简称“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”）《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》（2020司冻0423-02号，简称“《通知》”）。公司控股股东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方正集团”）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,109,609,852股及其孳息（指通过公司派发的送股、转增股、现金红利）被解除司法轮候冻结，解冻日期为2020年4月23日。

一、本次解除司法轮候冻结股份的原冻结情况

2019年12月20日，方正集团持有的公司1,109,609,852股股份被上海金融法院司法轮候冻结，冻结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.48%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48.57%；2019年12月26日，方正集团持有的公司1,109,609,852股股份再次被上海金融法院执行两轮司法轮候冻结。上述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12月21日、12月27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本次方正集团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解除司法轮候冻结的情况

（一）根据上海金融法院（2019）沪74民初3461号之二、3591号之二及3592号之二《协助执行通知书》，方正集团所持部分公司股份本次被解除3轮司法轮候冻结，基本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方正集团
本次解冻股份	1,109,609,852股
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48.57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13.48%
解冻时间	2020年4月23日
持股数量	2,284,609,852 股
持股比例	27.75%
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	1,109,609,852 股
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48.57%
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13.48%

（二）本次解冻后，方正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方正集团	2,284,609,852	27.75%	1,109,609,852	48.57%	13.48%

三、其他说明

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目前公司经营正常，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。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或发布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4日